

广西艺术学院文件

广艺政发〔2020〕199号

关于公布 2020 年广西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示范建设项目 名单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自治区学位委员会关于公布 2020 年广西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示范建设项目评审结果的通知》（桂学位〔2020〕7 号）（见附件）文件精神，我校获得 2 个 2020 年广西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示范建设项目，现予以公布。为做好基地建设工作，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示范建设基地项目名称

（一）设计学院申报的“广西艺术学院设计学学科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二）美术学院申报的“广西地域美术研究与创作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二、建设经费安排

每个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经费资助金额为 40 万元，其中用于基地硬件建设部分不低于 50%。

三、建设工作要求

(一) 请相关单位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见附件2)进行修改完善,并依据修改完善后的任务书做好项目后续建设,积极推进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构建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机制,争取在“双师型”导师队伍建设、研究生教学、专业实践、项目研究以及毕业考核等重点环节方面取得实质性建设成效。

(二) 请相关单位根据建设任务书中的建设目标和经费使用计划,加快经费使用进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率,确保2020年12月20日前完成全部经费使用。

(三) 请相关单位尽快做好设备采购清单报研究生处审核,审核通过后及时与国有资产管理处进行对接,跟踪设备采购进度,确保硬件设备早日投入使用,同时,尽快推进硬件设备经费使用。

(四)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和经费使用时间紧、任务重,请相关研究生培养单位高度重视,加强项目管理,充分发挥示范基地的引领带动作用。

(五) 按照自治区学位委员会工作要求,将对列入示范建设的项目实施绩效考评、动态管理,对于建设成效好、示范引领作用强的基地将最终确认为自治区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对于建设效果差、不具示范推广价值的基地将不再列入示范建设项目,并予以撤销。

未尽事宜,请联系研究生处培养科。联系人:邹金簾,联系电话:0771-5573431。

附件:

1. 自治区学位委员会关于公布2020年广西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示范建设项目评审结果的通知

2. 2020年广西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评审意见(单独发放)

